2019年述职述廉述学报告

杨智勇

2019年，在各级党组织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同事的关心帮助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省委十届十次会议精神，坚决贯彻中央、省委省政府及厅党组、学院党委决策部署，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载体，围绕省厅“1+3+3”和学院“1＋3＋6”重点工作，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具体行动上。2019年11月工作岗位按组织安排由河南省交通工程定额站调整至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现分别将一年来有关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思想水平**

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基础上，多次参加有关专题学习，始终把加强理论学习作为信仰信念之“钙”，提高政治觉悟，站稳政治立场，把握政治方向,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

**二、强化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意识。**

牢固树立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观念，树立和弘扬良好的工作作风，将服务于重点工作，服务于交通建设发展为目标，明确工作职责和服务标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20条规定，在工作中坚持公开、公正、阳光、透明，规范工作程序，提高办事效率，努力做到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疑难问题不推诿，重大问题敢承担。工作中严格执行主审负责、专家会审、联审联批等措施，对接收提交的报件，在资料齐全、数据真实、依据充分的条件下，实行“最多跑一趟”服务承诺，并对审查项目进行调研、回访，积极解决存在的问题，在后续工作中吸取教训，总结改正。

三、**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职责**

本人2019年11月前在河南省交通工程定额站工作，负责定额管理处，截止11月底前，对照年初工作目标，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组织完成了《河南省内河航运工程养护定额》，已由省厅发布实施；组织完成了《河南省内河航运工程施工扬尘治理专项费用标准》，由省航运局发布实施；组织完成了《河南省高速公路维修保养工程费用标准》修编，由省高管中心发布实施；组织完成了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估算编制办法》、《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补充规定测算、制订，已由省厅发布实施；按计划组织完成了《河南省干线公路养护定额》工作大纲编制、调研大纲的制订及评审工作。进一步完善了我省公路、水运工程计价依据，推进了我省公路、水运建设、养护及施工环保计价规范化。

根据我省公路、水运建设进展情况，共审查各类项目造价金额3369684万元，审减67676万元，审减比例约2%。在审查中能够做到随报随审，提高效率，切实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全年深入工程项目调研、回访10余次，解决各类咨询、争端100余项。

按照交通运输部要求，参与了《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预算定额》、《农村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办法》、《汽车试验场特种道路工程预算定额》等标准研讨；提交了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交通工程）案例分析入库试题2套，参加了2019年度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命题、组卷工作。圆满完成了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2019年12月工作调整至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在工作中能够尽快熟悉、融入工作中，按照职责要求做好本职工作。

**四、坚持廉洁自律、守法守规**

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及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及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方面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并带头落实上级有关廉洁自律的规定，重大工作和决策坚持集体研究，在工作中注重坚持民主集中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通过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增强沟通，共同提高。能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认真落实党中央的“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与“六项禁令”。

本人没有参与经商办企业，没有利用职务之便中饱私囊和吃、拿、卡、要，没有收受礼金、红包的行为。没有受到任何党纪、政纪处分。

**五、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回顾自己的工作，深入审视自身，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1、政治理论水平有待提高，学习主动性尚需加强，不能仅满足于工作需要，要通过进一步学习掌握更为全面的政治理论知识，涉猎更为广泛的文化知识领域，不断总结经验，提高工作本领，以使自己的工作更上台阶。

2、对新形势、新任务的思考不深不透，工作方法单一、易急躁。下一步需增强工作的艺术性，减少急躁情绪，多沟通、多协商，充分发扬民主作风，调动大家的智慧及积极性。